

附件2

2025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部门）名	中共高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	王海玲	联系电话	18093626007
部门（单位）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依据【填写三定方案文件名及文号】		
	高办发〔2019〕55号		
	部门（单位）职能：		
	<p>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统一管理全县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和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人员结构比例和领导职数等机构编制工作；拟订全县机构编制管理的规范性文件。</p> <p>2. 研究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行政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审核县属各部门的“三定”规定。</p> <p>3. 协调、规范县属各部门之间、县属部门与乡镇之间的职能配置和权责划分。</p> <p>4. 负责审核县属各部门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及内设机构的科级干部职数；负责省委、市委编办下达的各类专项编制的分配和管理工作。</p> <p>5. 负责研究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事业单位改革工作。</p> <p>6. 审核全县各级各类事业单位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人员结构比例、领导职数和经费供给形式；负责省委、市委编办下达的事业编制的分配和管理工作；负责事业编制的动态调整和结构化管理工作。</p> <p>7. 负责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解释、汇编工作；承担、参与有关行政复议工作；开展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理论研究工作。</p> <p>8. 监督检查全县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三定”规定、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落实、执行情况；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的法治建设，建立机构编制部门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约束机制；负责机构编制违纪违规行为的预防和查处。</p> <p>9. 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年检工作；审核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网上名称工作。</p> <p>10. 负责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信息宣传和统计工作。</p> <p>11. 配合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加强环境监测、监察等环保机构人员力量配备。协调确定各部门之间生态环境保护职能职责。</p> <p>12. 在研究有关部门“三定”规定时，将安全生产职责作为重要内容统筹考虑。审核提出安全生产职能配置和机构编制调整的意见，综合协调和理顺部门之间的职能关系。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保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职责。</p> <p>13. 做好单位党的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等工作。</p>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部门单位核心职能：		
	<p>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统一管理全县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和人民团体机关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人员结构比例和领导职数等机构编制工作；拟订全县机构编制管理的规范性文件。</p> <p>2. 研究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行政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审核县属各部门的“三定”规定。</p> <p>3. 协调、规范县属各部门之间、县属部门与乡镇之间的职能配置和权责划分。</p> <p>4. 负责审核县属各部门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领导职数及内设机构的科级干部职数；负责省委、市委编办下达的各类专项编制的分配和管理工作。</p> <p>5. 负责研究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方案；组织实施全县事业单位改革工作。</p> <p>6. 审核全县各级各类事业单位的职能配置、机构设置、人员编制、人员结构比例、领导职数和经费供给形式；负责省委、市委编办下达的事业编制的分配和管理工作；负责事业编制的动态调整和结构化管理工作。</p> <p>7. 负责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解释、汇编工作；承担、参与有关行政复议工作；开展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和机构编制管理的理论研究工作。</p> <p>8. 监督检查全县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三定”规定、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政策法规的落实、执行情况；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的法治建设，建立机构编制部门与相关部门协调配合约束机制；负责机构编制违纪违规行为的预防和查处。</p> <p>9. 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的登记管理和年检工作；审核全县机关事业单位网上名称工作。</p> <p>10. 负责全县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机构编制电子政务、信息宣传和统计工作。</p> <p>11. 配合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加强环境监测、监察等环保机构人员力量配备。协调确定各部门之间生态环境保护职能职责。</p> <p>12. 在研究有关部门“三定”规定时，将安全生产职责作为重要内容统筹考虑。审核提出安全生产职能配置和机构编制调整的意见，综合协调和理顺部门之间的职能关系。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保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职责。</p>		

年度绩效目标	<p>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编委第一次、第二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这一主题、主线，健全与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机构职能体系和体制机制这一中心任务，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编委和全国、全省、全市编办主任会议部署要求，不断健全完善机构职能体系，强化重点领域保障，科学配置机构编制资源，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幸福美好新高台提供坚强的体制机制和机构编制保障。2025年，申报完成以下整体目标：</p> <p>目标1：持续优化党政机构职能体系； 目标2：做好新一轮机构改革“后半篇”文章； 目标3：做好全县机构编制资源管理工作； 目标4：做好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目标5：做好乡镇履职清单工作； 目标6：做好其他相关工作。</p>							
部门（单位） 基本信息	直属单位（个），包括：							
	直属事业单位2个，包括所属事业单位1个：县委编办电子政务中心；直属机构1个：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直属单位一并纳入本表填报的预算绩效管理范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独立核算单位选否，统一核算单位选是）						
	内设职能部门(个)，包括：							
内设机构2个：包括办公室和业务股；								
人员情况	内容							
	人员编制数（人）	17						
	在职人员总数（人）	12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176.65		上级财政补助			
		公用经费	23.74					
		合计	200.39		本级财政安排	200.39		
	项目支出	本级	0		其他资金	0		
		对下转移支付	0		收入预算合计	0		
合计		0		支出预算合计	200.3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行政机构管理数	=	51	个		
		事业单位机构管理数	定性	当年实际值	个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数	定性	当年实际值	个		
		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数	定性	当年实际值	个		
	部门效果目标	行政机构设置更加优化	定性	优化			
		事业单位机构布局更加合理	定性	合理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定性	有效提升			
		全县机构编制和体制机制科学规范	定性	规范			
	社会影响	履行好单位职责，为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定性	效果明显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	定性	健全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定性	健全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定性	健全			